

關於蘇聯對中共的經技援助問題

尹 慶 耀

中共與蘇聯的經濟關係，像是一面風信旗，可以相對的測出雙方全部關係的總動向，因而它是值得研究的。然而，由於篇幅所限，本文只能敘述其合作時期的經濟關係。至於分裂後的經濟關係，就只好留待下篇了。

一九四九年六月三十日毛澤東宣布向蘇聯「一邊倒」^①。同年十月一日中共政權成立，二日蘇聯正式予以承認。十二月十六日毛澤東訪莫斯科，爲史達林祝壽，並對多年來蘇聯對中共的支持與援助表示感謝。一九五〇年二月十四日，中共和蘇聯簽訂三十年友好同盟互助條約，其第五條規定：「締約國雙方保證以友好合作的精神，並遵照平等、互利、互相尊重國家主權與領土完整及不干涉對方內政的原則，發展和鞏固中蘇兩國之間的經濟與文化關係，彼此給予一切可能的經濟援助，並進行必要的經濟合作」^②。同一天，雙方又簽署了蘇聯貸款給中共的協定，規定蘇聯以年息百分之一的優惠條件，貸款三億美元（十二億舊盧布）給中共，用以支付蘇聯售予中共的機器設備及其他器材的價款，而中共則以原料、茶、現金、美元等償還此項貸款及其利息^③。這是蘇聯給予中共的第一筆貸款，這筆錢實際是大部分消耗在韓國戰場，事後中共說：「至於蘇聯對中國的貸款，必須指出，其中的最大部分，是我國用來從蘇聯購進軍事物資的。這些軍事物資的大部分，都已使用和消耗於抗美援朝戰爭之中。……長時期來，我們每年都在爲蘇聯的這些貸款償付利息，它佔去我國對蘇聯出口的一個相當份額。這就是說，連在抗美援朝戰爭中（蘇聯）向中國提供的軍事物資，也不是無償援助」^④。爲此，當時中共的「國防委員會」副主席龍雲，曾於一九五七年六月在「人大

註① 毛澤東：「論人民民主專政——紀念中國共產黨二十八週年」，〔毛澤東選集〕第四卷（北京，一九六四年版），一四七七一—一四七八頁。

註② 〔中華人民共和國條約集〕第一集（中共，法律出版社，一九五七年版），二頁。

註③ 同前書，四五—四六頁。

註④ 一九六四年二月廿九日中共中央給蘇共中央的信。〔匪俄爭執原始資料彙編四〕（臺北，中華民國國際關係研究所編印，民國五十四年十月），二一七頁。

常委會」中說：「抗美援朝戰爭經費，全部由中國負擔不合理」^⑤。但他却因此獲罪。

一九五〇年三月廿七日以及一九五一年中共和蘇聯先後簽訂協定，成立在新疆的「中蘇石油」、「中蘇金屬」以及「民用航空」、「大連造船」等四個合營公司。這和蘇聯同東歐各國的合營公司一樣，是一種剝削與被剝削的關係，乃蘇聯式新型的「東印度公司」。

二

一九五三年史達林死亡，而中共也進入第一個五年計劃期間。

照蘇聯的說法，一九五三年五月十五日它和中共又簽訂了關於援助後者建設和改建一四一個工業項目的「蘇中協定」。其中五〇個企業是按照一九五〇年二月十四日所簽定做出的，另九一個大型工業企業是補充規定的^⑥。又李富春於同年九月十五日聲稱：(1)從一九五〇年以來，包括蘇聯對中共援助設計的企業在內，到一九五九年時，中共將由蘇聯援助新建和改建一四一個大型工業項目，其中包括鋼鐵聯合企業、有色冶金企業、煤礦、煉油廠、機械製造廠、汽車廠、拖拉機製造廠、發電所等等。(2)蘇聯對中共企業建設的支援，是從場地選定、設計基礎資料的蒐集、企業設計任務書的確定、設計的執行、設備的提供、建築、機器的安裝及開始運轉，到新產品的製造、新產品製造技術資料的無償提供，徹頭徹尾的全面援助。(3)爲了能充分掌握中共新建及改建的企業，蘇聯盡全力支持「中國」技術人員的養成，接受中共每年派遣爲新建工廠投產所需的職工及土木工程設計技術員，在蘇聯國內的企業中，實習各種專門的生產技術，並派遣蘇聯專家到「中國」服務。(4)蘇聯對中共建設所給予的援助，表現了社會主義國家偉大的國際主義精神，凡是有必要性而不具備實行條件，單靠中共自己無法解決的，蘇聯都會充分滿足中共的要求。不僅如此，那些非實行不可而中共自己未曾考慮到的，蘇聯也會要求中共增加這樣的設計項目^⑦。

一九五四年九、十月間，黑魯曉夫(N. S. Khrushchëv)、布加寧(N. A. Bulganin)、米高揚(A. I. Mikoyan)等相偕訪平，於十月十二日與中共簽署一系列文件，計有：(1)「中」蘇會談公報；(2)兩「國」政府共同宣言；(3)兩「國」政府對日關係共同宣言；(4)有關蘇聯軍隊撤離共同使用的中國海軍基地旅順，並將該基地交還中共管轄之聲明；(5)關於蘇聯轉讓雙方合營公司股權予中共的聲明；(6)雙方簽訂科學技術合作協定之聲明；(7)雙方關於修建蘭州——迪化——阿拉木圖鐵路，並組織直接通運之聲明；(8)中共、蘇聯、外蒙三方面關於修建集寧——烏蘭巴托鐵路並組織直接通運之聲明；(9)關於蘇聯對中共提供長期貸款之聲明；

註⑤ 《人民日報》（一九五七年七月十四日）透露。

註⑥ O. B. 鮑里索夫、B. T. 柯洛斯科夫合著，彭士譯譯（蘇中關係——一九四五至一九七〇年），四五頁。

註⑦ 轉自草野文男著《中國社會主義經濟》（日本，早稻田大學出版部，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日初版），二七一—二八頁。

協定；(10)關於蘇聯協助中共增建十五項工業企業項目，並擴充一四一項企業設備的議定書；(11)關於蘇聯贈予中共為組織大型農場所需機械與設備之換文。

根據上述若干文件，旅順港蘇軍撤退、基地設施交還中共，規定在一九五五年五月三十一日以前完成，設備無償、軍需品有償。四個合營公司股票，從一九五五年一月一日起完全轉讓給中共，中共以輸出物資，分數年償還。關於技術轉移的合作協定，有效期間五年，由雙方各派專家五人組成委員會負責執行責任，蘇聯提供技術資料無償，惟中共須支付副本的工本費。蘭州至阿拉木圖鐵路建設中國段，由蘇聯提供全面技術援助，集寧、烏蘭巴托連接蘇聯的鐵路建設，到一九五五年全部完成。長期貸款額五億二、〇〇〇萬舊盧布（一億三、〇〇〇萬美元），另工業項目建設蘇聯提供的補充設備價款四億舊盧布以上^⑧。

一九五五年一月三十一日中共政權發表「國務院」決議，願接受蘇聯建議，為促進中共和平利用原子能的研究，由蘇聯提供五、〇〇〇噸的實驗用原子爐及援助建設原子微粒加速器、提供核子分裂物質並協助培養中國科學家及技術人員。此項建議，係蘇聯對中共及東歐各國同樣提出，北平和莫斯科的正式協定，於同年四月二十九日成立。

一九五六年四月七日，米高揚訪平，與李富春簽署包括兩項協定的聯合公報。其一，是蘇聯協助中共開發若干工業部門的援助協定。這是根據以往的協定正在建設中的一五六項工業項目的補充，並且追加了五五項工業企業的建設，其中包括冶金工廠、機械製造廠及化學工廠（人造纖維及塑膠材料的生產）、電氣技術工業及無線電技術工業、人造液體燃料工廠、發電站及航空工業之技術研究機構等。蘇聯對追加的五五項企業建設所提供的設備、設計作業及其他技術援助，其總值約二五億舊盧布。對此，中共則通過輸出貿易予以償付。其二，為發展一九五四年十月十二日「中」蘇聯合公報所提及的協定，又簽署了有關由蘭州到土耳其斯坦、西伯利亞鐵路之阿克斗卡（Aktogay）站的鐵路建設及組織從一九六〇年起直接聯運的協定^⑨。

三

前節所述，是蘇聯在中共第一個五年計劃期間對中共的全部援助概況。當時，中共對這些援助的評價是很高的。

本來，早在毛澤東宣布向蘇聯「一邊倒」時，他就認定：「我們在國際上是屬於以蘇聯為首的反帝國主義戰線一方面的，真正的友誼的援助只能向這一方面去找，而不能向帝國主義戰線一方面去找」^⑩。由此可知，中共對來自蘇聯的援助，原本也是期

註⑧ 以上各項資料，參閱：（一）《中國社會主義經濟》，二八一—三〇頁；（二）尹慶耀著《中共外交與對外關係》（臺北，中華民國國際關係研究所，民國六十二年六月初版），六九—七〇頁。

註⑨ 《中國社會主義經濟》，三〇頁。

註⑩ 毛澤東：「論人民民主專政」，《毛澤東選集》第四卷，一四八〇頁。

望很高的。

在上述援助項目中，即一九五〇年的五〇個項目、一九五三年的九一個項目、一九五四年的一五個項目、一九五五年的五五個項目，合計二一一個項目。後經調整，合併爲一六六個項目，相當金額也由八一億舊盧布緊縮爲六〇億舊盧布^⑩。不過蘇聯所援建的，都是比較現代化的大企業，成爲中共工業的基幹，因此中共對它的評價也是很高的。

關於蘇聯給予中共的援助，李富春曾在一九五五年七月間表示：(1)蘇聯提供的設計，廣泛地採用了最新的技術上的成果，設備都是第一流的，最進步的；(2)在促進和平利用原子能方面，蘇聯自行建議對於中共給予科學上、技術上及工業上的援助，同時與中共簽訂了和平利用原子能協定；(3)在蘇聯本身正忙於建設之際，大量派遣專家來援助中共。這些專家傳授了蘇聯建設社會主義的先進經驗，在中共各方面經濟工作的進行上，給予了具體的援助；(4)蘇聯投入極大力量，協助中共養成技術方面的人材。對於在蘇聯學習的中國留學生、實習生，也給予很多的便利；(5)來到「中國」的蘇聯專家，在養成中共技術人材方面，也有極多貢獻；(6)蘇聯政府給予中共鉅大的財政援助，並以前所未有的優惠條件屢次給予中共貸款，同時在貿易方面，有關技術設備、器材，也以低廉價格賣給中共^⑪。

一九五七年二月廿七日毛澤東在「最高國務會議」第十一次擴大會議的一篇演講，後來標題爲「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予以發表。在這篇演講中，他說：「爲了使我國變爲工業國，我們必須認真學習蘇聯的先進經驗。蘇聯建設社會主義已經有四十年了，它的經驗對於我們是十分寶貴的。大家看罷，誰給我們設計和裝備了這麼多的重要工廠呢？美國給我們沒有？英國給我們沒有？他們都不給。只有蘇聯肯這樣做，因爲它是社會主義國家，是我們的同盟國家，除了蘇聯以外，東歐一些兄弟國家也給了我們一些幫助」^⑫。

四

一九五六年二月的蘇共第廿次大會，由於反史等問題，使中蘇共間發生了歧見。一九五七年十一月的第一次世界共黨會議，雙方又爲和戰問題等等發生了爭執。不知是否爲了這些問題，一九五八年五月陳雲、李富春、葉季壯等爲中共的第二個五年計劃（一九五八年起）要求援助，黑魯曉夫當時不曾答應，那成爲毛澤東用兩條腿躍進的背景因素之一。不過，一九五八年八月，雙

註⑩〔中國社會主義經濟〕，三九頁。

註⑪ 同前書，三一頁。

註⑫ 毛澤東：「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一九五八年）人民手冊（大公報人民手冊編輯委員會，一九五八年五月），二〇頁。按該文原載《人民日報》（一九五七年六月十九日）。

方又簽訂蘇聯援助中共建設與擴大冶金、化學、採煤、機械製造、木材加工、建築材料與水電站等四七項企業的協定。一九五九年二月七日雙方又在莫斯科簽訂協定，蘇聯援助中共建設冶金、化學、採煤、採油、機械製造、電力技術、無線電工程、建築材料和電力站等七八項企業^⑭。兩項合計，第二個五年計劃期間，蘇聯援助中共工業建設一二五項，相當價款約七五億舊盧布。

中共第一、第二個五年計劃，接受蘇聯援助建設的共計二九一項企業建設，就其質的方面言，都佔着中共經濟建設的基幹部分，形成中共現代化工業的基礎。這些包括鋼鐵業（鞍山、武漢、包頭等鋼鐵廠）、發電所、煤礦及選煤工廠、機械製造（長春汽車廠、洛陽拖拉機廠等）、電器（哈爾濱電器、渦輪機、鍋爐廠）、化學（東北合成膠廠、煉油廠）、無線電裝置、建築材料（撫順石板瓦廠）等等。

蘇聯承諾援建的企業，多少有些遲延，但到一九五九年止大部是忠實履行協定的。在中共第一個五年計劃期間援助的一六六個項目中，到一九五七年底已施工的一三五項，全部或一部完成投產的六八項。一九五八年底又有四五項投產，一一三項全部或部分建成。一九六〇年當時，蘇聯援建的企業生產所佔比重，分別為鋼鐵的七〇%（土法煉鋼除外）、鋼材五〇%、渦輪機五五%、卡車八〇%、拖拉機九〇%、發電量二五%、重機械一〇%，而飛機製造業和原子能工業則全屬新創。一九五〇年至一九六〇年，蘇聯提供中共的成套工廠設備，合計價值一七億二、五六四萬美元，佔此一時期蘇聯該項輸出的五六·七%。此外，東德、捷克、波蘭、匈牙利、羅馬尼亞、保加利亞等，也對中共第一個五年計劃提供了六八項企業援助，對第二個五年計劃也簽約援助四〇個項目。

蘇聯對中共的貸款，是由蘇聯提供物資貸款，折合成偽幣（當時偽幣對盧布匯率為一比一）反映在中共的財政收入項內。計一九五〇至五一年為一六億五、四〇〇萬元（偽幣——下同），一九五二年五億二、一〇〇萬元，一九五三年四億三、八〇〇萬元，一九五四年八億八、四〇〇萬元，一九五五年一六億五、七〇〇萬元，一九五六年一億一、七〇〇萬元，一九五七年二、三〇〇萬元，合計五二億九、四〇〇萬元，折合二二億四、八〇〇萬美元。其中經公布的純經濟貸款，有一九五〇年二月的一二億舊盧布（三億美元），一九五四年十月的五億二、〇〇〇萬舊盧布（一億三、〇〇〇萬美元），合計一七億二、〇〇〇萬舊盧布，折合四億三、〇〇〇萬美元。由於此項貸款，使中共可以抵償一九五〇至五五年貿易入超額的四〇%。

當時中共的「財政部」長李先念曾經報告說，從蘇聯借入的五二億九、四〇〇萬元，計一九五〇至五二年二億七、四〇〇萬元，一九五三至五七年三一億二、〇〇〇萬元，業已使用完畢。但純經濟借款四億三、〇〇〇萬美元，還剩下一八億一、八〇〇萬美元使用在何處？對此，中共並無公開說明，一般人根據情報及其他資料估計，韓戰戰費六億六、〇〇〇萬美元，蘇聯在旅大移交的物資價值七億五〇〇萬美元，合營公司蘇聯轉讓的股票值四億五、三〇〇萬美元，如此就全部支付完了（各項數字係原

註⑭ [蘇中關係]，一〇九—一一〇頁。

文如此)。

根據李先念的說法，從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五九年這十年間，中共外債收入僅佔其財政收入總額的二%，這是建「國」初期的貸款。但是，截至一九五八年蘇聯給予社會主義國家的貸款總額為二八〇億盧布，中共佔去約一九%，比重是不小的。

至於蘇聯對中共的技術援助，是以一九五三年九月十五日雙方的經濟建設援助協定和一九五四年十月十二日的科學技術合作協定為基點而展開的。在中共第一個五年計劃期間，始終是全面援助，其設備、技術，在蘇聯來說，也是高水準的。

在此期間，蘇聯爲了執行援助與合作，即派遣技術專家前往中國大陸，擔任現場指導及中共技術人員的養成教育工作，並接受中共人員到蘇聯的工廠、學校學習與實習，以奠定中共技術運作體制的基礎。依照中共公開發表的資料，一九五八年底當時，在蘇聯工廠、企業中實習的中國人計三萬八、〇六三人。又截至一九五九年的過去十年之間，派到蘇聯的中國留學生一萬四、〇〇〇人，其中八、〇〇〇人已學成歸國。又在此十年間，蘇聯派到中國大陸的經濟、文化、教育專家一萬八、〇〇〇餘人。其他社會主義國家派到中國大陸工作的專家也有一、五〇〇餘人。又自從一九五四年十月的科學技術合作協定簽訂以來，蘇聯無償提供給中共的工業企業成套設備及各種設計資料一、一〇〇組、各種機械設備圖三、五〇〇組、技術資料九五〇組、各種技術說明書二、九五〇組。

中共第二個五年計劃期間，蘇聯對中共援助的方式稍有變更，大部分的測量、設計、建設工作都讓中共自理，蘇聯主要在提供設備和對中共技術人員自己做不到的工作予以支援¹⁵。

五

關於蘇聯給予中共的援助，各方報導與評價並不一致。除前引資料外，蘇聯人鮑里索夫及柯洛斯科夫合著的「蘇中關係——一九四五至一九七〇——」一書中，指稱從一九五〇至五九年，蘇聯援助中共合作、改建、擴大四〇〇個工業企業、獨立車間及其他項目。由於蘇聯的援助，中共才能計劃建設十二個冶金企業與工廠（鋼年產量三、〇〇〇萬噸，生鐵年產量二、八〇〇萬噸，軋材年產量二、五〇〇萬噸）；三個月產量七三萬八、〇〇〇噸的鋁工廠；一個年產量二萬五、〇〇〇噸的製錫綜合工廠；七個年產量二四噸專門生產冶金、採掘、石油、化學等設備的重機械工廠；十七個製造年產一、一二〇萬瓩的蒸汽、煤氣、水力渦輪、渦輪發電機的工廠；一〇〇個國防工業項目。

該書指出在蘇聯贊助下，中共建設了二五〇多個工業企業、車間和項目，其設備都是最新式的，該書還列舉了若干企業的名字。它又指出，由蘇聯援助中共「創立」的工業部類，計有航空、汽車、拖拉機製造、無線電機、各種化學生產；許多大的冶金

註¹⁵ 以上資料，俱見「中國社會主義經濟」，三九—四三頁。

、動力及其他工業都已投產。在蘇聯的援助下，中共建立了第一個試驗用原子反應器和用以擊破原子核的迴旋加速器。

在人員方面，該書指出，從一九五〇至六〇年間，蘇聯派往中國大陸的有八、五〇〇名高度熟練的專家（軍事人員除外）。在此期間，另派出將近一、五〇〇名的蘇聯專家，到大陸從事科學、高等教育、保健、文化等方面的援助。從一九四八至六〇年，蘇聯派往中國大陸經驗豐富的教員，計達六一五人，他們在中共的高等和中等特別教育以及訓練國民經濟及教育工作建立臨時體系方面，起了決定性的作用。總計從一九四九至六〇年派往中國大陸的高等學校和國民教育的蘇聯專家爲一、二六九人。他們既在領導機關——教育部——工作，也在高等學府工作。該書又列表說明如左：

附表一：一九四九—六〇年在中國大陸工作過的蘇聯專家（人）

年 份	經濟援助	科學、文化、保健	科學與科技合作	一般性專家合計
一九四九·四	一七四	六〇	—	二三四
一九五〇·一	一八三	六五	—	二四八
一九五一·一	一六八	七一	—	二三九
一九五二·一	四一〇	八九	—	四九九
一九五三·一	六〇九	一四四	—	七五三
一九五四·一	七二八	一五六	—	八八四
一九五五·一	一、二四五	二七八	—	一、五二三
一九五六·一	一、七三八	三七七	—	二、一一五
一九五七·一	二、二三六	四〇三	三八※	二、六七七
一九五八·一	一、一七〇	一三〇	一五二※	一、五五二
一九五九·一	一、一一六	一四二	一三〇※	一、四八八

※按照各年份科學與科技合作而在中國大陸工作過的蘇聯專家

根據科技合作，蘇聯曾接受約二千名的中共專家與約一千名的中國學者前往考察蘇聯的科技成就和生產經驗。蘇聯給予中共大量的科技及他項資料，是其發展國民經濟所不可缺少的文件。按照蘇聯提供的文件——僅指一九五七年七月一日以前提供的——，中共曾設計出一五九個項目，基本上生產了三〇〇多種新的重要產品。中共方面，在一九六一年一月給予蘇聯各種性質的科技

資料，共約一、五〇〇套。

從一九四九年，中共的六六所高等學校和蘇聯的八五所高等學校有系統地交換了科學資料與心得。蘇聯和中共的高等學校會共同研究一二四種科學題目。蘇聯政府同時在蘇聯的各高等教育機關、設計與科學組織內為中共訓練了科學幹部及熟練工人。從一九五一至六二年間，計有八、〇〇〇多名的中國公民曾在蘇聯完成生產技術訓練。同期內在蘇聯各教育機關學習的中國大學生和研究生產生達一萬一、〇〇〇餘人。「中國科學院」各分院的工作人員中有九〇〇餘人曾在蘇聯科學院接受科學教育及從事研究。此外，按照科技合作方式在蘇聯考察科技成就與生產經驗的中共工程師、技術員與學者，計一、五〇〇餘人。

在十年的短短期間內，蘇聯曾向中共無償提供二萬四、〇〇〇套科技文件。按照外國專家的意見，如果中共向國際市場去購買這些資料，可能要花幾十億美元。在向中共提供的資料中，大型企業計劃草案即達一、四〇〇件。據中共的資料透露，從一九五二至五七年間，其五萬一、〇〇〇臺金屬切削車床中，有四萬三、五〇〇臺是按照蘇聯提供的技術資料生產的，此項數字佔中共金屬切削車床總產量的八五%。現在，可能由於缺少蘇聯提供的平面圖、技術水準和技術資料，中共已無法從事此項工業部類的生產了。

附表二：一九四九—五七年八月交換技術文件資料（套）

提供的技術資料		蘇聯提供中共	中共提供蘇聯
資本生產計劃草案		七五一	一
機械與設備製作平面圖		二、二〇七	二八
生產過程登記錄		六八八	五五
總計		三、六四六	八四

蘇聯向中共大量提供科學與技術的圖書資料，對於中共恢復國民經濟及嗣後計劃社會主義建設，具有巨大意義。在中共經濟恢復時期，蘇聯科學院的莫斯科及列寧格勒分院曾將其基本藏書向北平系統地送發，其中定期刊物四三種，成套的和多集的刊物一四二種，以及各種科學專題著作多種。僅在一九五一年這一年內，中共收到的蘇聯出版的書籍與雜誌即達三萬二、〇〇〇冊。一九五二年，中共又以免費方式獲得近五、〇〇〇種蘇聯書籍，其中有許多是包括在中國翻譯成中文和印行的出版計劃之內的。同年，以中文出版了七五六種、八六〇萬冊的蘇聯書籍。又同一年中共翻印蘇聯書籍數量，竟達其總出版量的七八%。同時從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至一九五二年終，中共總共出版了三、四一四種蘇聯書籍。此外，一九五一和五二年，中共從蘇聯獲得將近三

○至五〇〇萬冊以中文出版的蘇聯書籍。一九四九至五五年間，中共獲得的蘇聯著作中，僅科學與技術的書籍即達三、〇〇〇種，共計二、〇〇〇多萬冊。一九五六年一年內，蘇聯科學院向「中國科學院」提供的各種科學著作，計約七萬卷。

從中共政權成立之日始，蘇聯就助其建立自己的軍事工業，向其提供技術與製作文件，以便生產各種現代化的軍事技術。尤其是蘇聯大量提供軍事技術與資料，以便直接裝備中共的軍隊。

基於「社會主義的國際主義」原則，蘇聯在十多年（一九四九—六〇年）間，曾依中共請求，派出二、〇〇〇多名最有經驗的專家到中國大陸從事長期的文化和教育工作，此一數字幾佔派往中國大陸的蘇聯全部專家的二〇%。由於蘇聯教員的援助，中共在一九四九至六〇年間，培養出將近一萬七、〇〇〇名教員，主要是關於各種新技術方面的。如果再加上在蘇聯國內受訓的中共教員（約一、七〇〇名），其總數約一萬九、〇〇〇人，佔中共各高等學府教員總額四分之一（一九五九年統計，中共各高等學校教員總計八萬五、〇〇〇人）。另外，蘇聯各高等學校曾為中共培植了一萬一、〇〇〇名大學生和研究員，蘇聯政府且負責其五〇%的費用^⑮。

關於技術人員的培育方面，尤可夫（S. G. Yurkov）曾為文指出，在一九五二至六二年間，約有一萬一、〇〇〇名中共工程師、技術人員與技術工人，在蘇聯接受訓練。約有一萬名研究人員在蘇聯接受理論與實踐的訓練，一萬一、〇〇〇多名大學生與研究生在蘇聯高等學校完成學業。他又透露，一九五〇至六〇年間，有一萬多名蘇聯專家派往中國大陸工作^⑯。

關於科技援助，費拉托夫（L. V. Firatov）也為文指出，一九四九至六六年，蘇聯給予中共特別準備的文件，包括生產機密和專利，其價值據國際市場計算，達七四億四、〇〇〇萬盧布，超過一〇〇億美元（按一九七八年四月一日美元——盧布匯率換算），中共方面僅抵付約九〇〇萬盧布。又稱蘇聯對中共科技援助總值，中共方面僅支付一億一、三〇〇萬盧布，而全部援助總值，超過九七億盧布，約合一四〇億美元^⑰。

關於經援問題，依吳元黎先生估計，一九五〇至五七年，蘇聯給予中共援助五二億美元。他援引馬逢華（Fong-hua Ma）的估計說，在中共第一個五年計劃期間，蘇聯給它的貸款約三〇億元，其中只有七億二、七〇〇萬元為經濟貸款，其餘的是軍事貸款和蘇聯在中國的資產轉移，經濟貸款只佔中共全部預算收入的〇·五%左右，佔其國家資本投資的一·五%^⑱。另外的資料則稱，照一九六〇年貸款的解釋，意味着蘇聯對中共的經濟援助總額在四億四、五〇〇萬至七億九、五〇〇萬美元之間，一九五

註⑮ 以上資料，俱見〔蘇中關係〕，一三四—一四四頁。

註⑯ 尤可夫：「中蘇關係五十年」，蘇聯〔遠東問題〕（Far Eastern Affairs）一九七四年第一期，五四頁。

註⑰ 費拉托夫：「蘇中科學技術合作（一九四九至一九六六）價值評估」，蘇聯〔遠東問題〕俄文版，一九八〇年第一期。

註⑱ 吳元黎著：《中共的經濟》（The Economy of Communist China, New York, Frederick A. Praeger, 1965.），九三頁。

○至五八年的貸款（加軍事援助），佔中共政府預算收入的二一六%之間²⁰。

日人小島麗逸則認為，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中共從蘇聯接受的援助，條件最苛刻，按人口平均來說也是極少的。一九五〇至五二年間即中共所謂經濟恢復期，蘇援為二一億七、四〇〇萬元，佔中共財政收入的五·九%，而且大部是用於「抗美援朝」戰爭。在第一個五年計劃期間，蘇援三一億二、〇〇〇萬元，佔中共預算收入二%，到一九五五年止，差不多已全部支付²⁰。

很顯然，關於蘇聯對中共的經技援助，蘇聯人本身的著作，一般評價偏高。其他著作所依據的資料、計算方式以及其評價，也不完全一致。但平心而論，在史達林時期，中共和其他東歐國家，同樣處在忍受蘇聯剝削的附庸地位。史達林死後，來自蘇聯的剝削就逐步放鬆。而中共接受蘇聯的援助較多，這使得它第一個五年計劃期間能有相當不錯的經濟發展，它現有的工業基礎，也大部是依靠蘇聯的經濟與技術援助而建立的。不過，一九五九年是一個分水嶺，此後隨着雙方意識形態與利害的衝突，經濟關係也就有了改變。

註²⁰ Nai-Ruenn Chen and Walter Galenson 合著 [共產主義制度下的中國經濟] (*The Chinese Economy under Communism*, Chicago, Aldine Publishing Company, 1969.)，二二二頁。

註²¹ 小島麗逸：[中共的經濟與技術]（東京，勁草書房，一九七五年版），四四頁。

五次圍剿戰史（上下冊） 十六開本 兩巨冊

工本費 新台幣 五百六十元
美金 十六元

郵資另加 國內：新台幣四十元
國外：平寄 美金 八元
航空 美金 二十二元

國際關係研究中心代售 憑機關學校公函證明發售